

立法院第 8 屆第 1 會期第 8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收文編號：1010001989

議案編號：10104090710001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  
中華民國101年4月18日印發

院總第 1053 號 政府提案第 13112 號

案由：行政院函請審議廢止「法務部行政執行署組織條例」、「法務部法醫研究所組織條例」及「行政執行處組織通則」案。

行政院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

發文字號：院授研綜字第 1012260467 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函送「法務部行政執行署組織條例」、「法務部法醫研究所組織條例」及「行政執行處組織通則」，請 查照審議廢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配合組織改造作業，法務部及所屬組織法業於 101 年 1 月 1 日施行，本院並依「中央行政機關組織基準法」核定行政執行署各分署組織法規據以銜接適用，依據「中央法規標準法」第 21 條第 4 款規定，旨揭組織法律已無適用之必要，應配合辦理廢止，俾完備法制作業。
- 二、本案經提 101 年 4 月 5 日本院第 3293 次會議決議：「通過，送請立法院審議廢止」。
- 三、檢送旨揭 3 項法律各 1 份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行政院秘書長（含附件）、銓敘部（含附件）、法務部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主計總處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法規會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（含附件）